

# 厦门市人民政府文件

厦府〔2025〕247号

## 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 T2025G07-G 地块等 2 宗国有建设用地 使用权出让方案的批复

市资源规划局：

你局《关于 T2025G07-G 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方案的请示》（厦资源规划地〔2025〕63号）、《关于 2025XG07-G 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方案的请示》（厦资源规划地〔2025〕64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同安区 12-13 新美片区梧侣路与同宏路交叉口西北侧地块（编号：T2025G07-G）、翔安区 13-05 内厝片区莲后路与西霞路交叉口西北侧地块（编号：2025XG07-G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采用挂牌方式公开出让。

二、同意你局报送的上述地块规划设计条件。

三、上述地块的竞买人资格、挂牌起始价、土地出让金支付方式、土地移交、出让年期、开竣工时间、项目配套等相关事项及要求按你局提出的方案办理。

接文后，请你局依法依规开展上述地块出让工作。

厦门市人民政府

2025年8月15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---

抄送：同安区政府、翔安区政府，火炬管委会，同翔高新城片区指挥部，市资源发展中心。

---

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5年8月18日印发

